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孫嫚璟
傳真：03-8235531
電話：03-8224526
電子信箱：sunmanjing@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吉安鄉吉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3月22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訓字第1060051378號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、花蓮縣106年度推動公務人員數位學習實施計畫。2、106年數位學習推動計畫
實施內容推動方式及可提供資源說明。(1060051378_Attach004.doc、106005137
8_Attach002.docx)

主旨：檢送本縣「106年度推動公務人員數位學習實施計畫」、1
06年數位學習推動計畫實施內容推動方式及可提供資源說
明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地方行政研習中心「106年數位
學習推動計畫實施內容推動方式及可提供資源說明」及本
府公務人員106年度訓練實施計畫辦理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一-二級機關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、花蓮縣立
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本府各處

副本：本府行政暨研考處（先發文後刊登公報）



106/03/23



1060000608